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GXZC2019-J1-000629-YZLZ

项目名称：会仙校区基础网络建设及内部质量诊断
与改进设备采购

采购人：广西城市建设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0日

目 录

| | |
|-------------------|----|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5 |
|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 27 |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41 |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 61 |
| 第六章 评审办法····· | 68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受广西城市建设学校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对会仙校区基础网络建设及内部质量诊断与改进设备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谈判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会仙校区基础网络建设及内部质量诊断与改进设备采购

二、**采购项目编号：** GXZC2019-J1-000629-YZLZ

代理编号：YLGLJ20191062-Q

三、**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 壹佰肆拾万元整（¥1400000.00）

| 序号 | 采购名称 | 数量 | 单位 |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 |
|----|------------|----|----|----------------|
| 1 | 基础数据平台 | 1 | 套 | 用于广西城市建设学校教学使用 |
| 2 | 教务管理平台 | 1 | 套 | |
| 3 | 学生管理平台 | 1 | 套 | |
| 4 | 教育教学质量管理平台 | 1 | 套 | |
| 5 | 服务器 | 1 | 台 | |
| 6 | 安装调试 | 1 | 项 | |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四、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 本项目不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最后报价相同时，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6.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五、谈判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5.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参与谈判。

六、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1. **发售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时起至 2019 年 11 月 25 日止的正常工作时间，正常工作时间是指每日

上午 9 时 00 分到 12 时 00 分，下午 1 时 00 分到 5 时 00 分，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2. **发售地点：**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北路 2 号耀辉·美好家园 2 幢 12 层）

3. **售价：**竞争性谈判文件售价 250 元，售后不退。如需邮寄，每本另加邮费 50 元（邮购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必须于发售截止时间前将工本费及邮费汇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号。联系电话 0773-2887311）。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开具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6 号的规定，供应商在索取发票时，请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购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开户银行和账户：

开户名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市桂湖支行

账号：2103200209300002239

4.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方式：**

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购买的，提供相应身份证复印件和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副本复印件各一，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购买的，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副本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

②邮购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必须于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将工本费及邮费汇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号，同时该汇款凭证复印件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相应身份证复印件、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副本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等合格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也必须于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寄到采购代理机构财务部（联系电话：0773-2887311），否则，邮购不成立。

七、保证金

1.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肆仟元整（¥14000.00）（须足额交纳）。

2. **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交纳方式。

3. **保证金递交方式：**采用银行转账形式的，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从供应商账户交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开户名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支行，银行账号：8113001013100074449】，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递交单独密封的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保证金。

八、响应文件递交起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1. **响应文件提交起止时间：**2019 年 11 月 26 日下午 1 时 30 分至 2 时 30 分

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 年 11 月 26 日下午 2 时 30 分

3.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谈判供应商必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提交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北路 2 号耀辉·美好家园 2 幢 12 层），逾期送达的或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

九、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为开启响应文件及与供应商谈判时间（谈判具体时间以谈判小组确定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地点：云之

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评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北路2号耀辉·美好家园2幢12层),参加谈判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凭身份证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十、联系事项:

1. 采购人名称: 广西城市建设学校

联系人: 黎艳芬 联系电话: 0773-3620401

联系地址: 广西桂林市象山区环城南路

2. 采购代理机构: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李贞、劳溪清 联系电话: 0773-2887388、2887399 传真: 0773-2889218

联系地址: 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北路2号耀辉·美好家园2幢12层

3. 监督管理部门: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联系电话: 0771-5331544

十一、信息公告发布媒体: www.ccgp.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gxyunlong.cn (云之龙集团网)。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0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号 | 内 容 |
|----|-----|---|
| 1 | 3 | <p>供应商资格：</p> <p>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p> <p>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3.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p> <p>3.5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参与谈判。</p> |
| 2 | 4.2 | <p>采购代理服务费：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本须知第 20 条款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货物类”收费标准下浮 20%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p> |
| 3 | 8 | <p>8.1 谈判报价：包含本次采购货物、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装卸、现场安装调试检验（含安装所需辅材）、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p> <p>8.3 供应商必须就“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报价将被拒绝，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p> |
| 4 | 9 | <p>9.1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肆仟元整（¥14000.00）（须足额交纳）。</p> <p>9.2 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交纳方式。</p> <p>9.3 保证金递交方式：</p> <p>9.3.1 采用银行转账形式的，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从供应商账户交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开户名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支行，银行账号：8113001013100074449】，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递交单独密封的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保证金。</p> <p>9.3.2 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形式的，供应商将支票、汇票、本票的复印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原件【原件单独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以示密封，</p> |

| | | |
|----|--------|---|
| | | <p>在封套上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保证金”字样】；支票、汇票、本票无效的或未能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支票、汇票、本票不允许背书、或者有条件的支付。</p> <p>9.3.3 保证金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的，供应商将保函的复印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递交单独密封的保函原件【原件单独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以示密封，在封套上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保证金”字样】，保函无效的或未能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
| 5 | 10.1 |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壹册，副本贰册，须完整提交。 |
| 6 | 10.8 | 本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登记注册法定主体的名称合法制作的公章，除本谈判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其他专用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
| 7 | 10.9 | 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
| 8 | 11.1 | 响应文件有效期：120日，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 9 | 12 | <p>响应文件递交起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p> <p>12.1.1 响应文件提交起止时间：2019年11月26日下午1时30分至2时30分</p> <p>12.1.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11月26日下午2时30分</p> <p>12.1.3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谈判供应商必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提交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北路2号耀辉·美好家园2幢12层），逾期送达的或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p> |
| 10 | 15.1 | <p>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p> <p>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为开启响应文件及与供应商谈判时间（谈判具体时间以谈判小组确定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地点：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评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北路2号耀辉·美好家园2幢12层)，参加谈判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凭身份证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p> |
| 11 | 15.4.1 | <p>谈判小组在对供应商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p>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查询起止时间：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p> <p>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p> <p>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p> |

| | | |
|----|--------|---|
| | |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12 | 15.4.2 | <p>谈判小组在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将对供应商企业股东及出资等信息进行查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审查中如发现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按响应文件无效处理。</p> <p>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index.html）</p> <p>审查流程：</p> <p>（1）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index.html），输入企业名称，进入企业信息主页面；</p> <p>（2）查看主页“股东及出资信息”栏，或年报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栏信息；</p> <p>（3）将各供应商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进行比对，得出审查结论；</p> <p>（4）将相关资料作为评审资料打印存档。</p> |
| 13 | 16.2 | <p>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含省级）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
| 14 | 16.3 |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三条及《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第十八条规定，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以及谈判小组成员名单。</p> |
| 15 | 17 | <p>17.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成交金额的 3% 交纳。</p> <p>17.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p> <p>17.3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及相关要求</p> <p>17.3.1 履约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并且到账。</p> <p>17.3.2 履约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或本票交纳方式的，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支票、汇票或本票原件。</p> <p>17.3.3 履约保证金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保函原件。</p> <p>17.3.4 履约保证金指定帐户</p> <p>开户名称：广西城市建设学校</p> |

| | | |
|----|------|--|
| | | <p>开户行：建设银行桂林分行高新支行</p> <p>账号：45001635207050507101</p> <p>（注：请付款方注明收款人姓名及款项用途）</p> |
| 16 | 18 | <p>18.1 签订合同时间：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p> <p>18.2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须携带的资格证件：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它资格证件，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p> <p>18.4 货物安装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应将壹份《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附件 1）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p> |
| 17 | 19 | <p>19.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注明谈判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响应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p> <p>19.2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交采购代理机构存档，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政府采购合同原件后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p> |
| 18 | 22.5 | <p>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p> <p>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联系人：李贞、劳溪清，联系电话：0773-2887388、2887399。通讯地址：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北路 2 号耀辉·美好家园 2 幢 12 层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p> |
| 19 | 23 | <p>解释权：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p>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最终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1.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谈判、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配套（售后）服务”是指包含但不限于供应商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实质性要求：“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所有条款要求及要求必须提供的均为实质性要求，即最低采购需求标准。

2.8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项目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情形；“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满足”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项目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无“负偏离”或“正偏离”的情形。

2.9 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中的实质性条款应当作出无偏离或正偏离响应，实质性要求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2.10 技术参数或配置缺项漏项的，或商务条款未承诺的视同为该项负偏离。

2.11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谈判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响应文件。

3. 供应商的资格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3.5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参与谈判。

4. 谈判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转包与分包、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1 **谈判费用：** 供应商谈判期间与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谈判文件有相关规定的除外），不论谈判结果如何， 均应自行承担。

4.2 **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本须知第 20 条款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货物类”收费标准下浮 20%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

4.3 转包与分包

4.3.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4.3.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4.4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4.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4.4.2 当谈判文件与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4.3 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

4.4.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并在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5. 联合体谈判：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二、响应文件的编制

6.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6.1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6.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6.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6.4 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6.5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6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6.7 响应文件的组成（格式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三个部分组成（均应真实有效），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均必须提交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6.7.1 价格文件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谈判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6.7.2 商务文件:

- (1)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谈判书”及“谈判声明”；
- (2)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 (3) 供应商必须提供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
- (4)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复印件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 (5)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注：①供应商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提供了经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的，则不需要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银行资信证明等类似文件。②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6)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7)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及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8) 供应商为委托代理时，必须按格式填写“授权委托书”及必须提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9)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商务响应表”；

(1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如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按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相关职能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属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按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请提供）。

6.7.3 技术文件

- (1)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技术响应表”；
- (2)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售后服务承诺书”；
- (3) “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 (4) 供应商的售后服务增值方案（如有，请提供）；

可包含但不限于：技术培训方案、出现故障解决方案、免费保修期外零配件供应方案等。

- (5) 生产、销售许可证（如国家实行强制性要求的，则必须提供）、其他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 (6) 供货清单（如有，请提供）；

- (7) 货物制造检测标准、货物认证、检测报告、鉴定证书等（如有，请提供）；

- (8) 产品获奖证书（如有，请提供）；

(9) 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性能、内部配置、使用原材料，引进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情况（如有，请提供）；

- (10) 货物制造、检验、验收执行的标准（如有，请提供）；

- (11) 质量保证措施（如有，请提供）；

(12)产品样本、使用保养说明书、图纸等技术资料(如有,请提供);

(13)提供切实可行的优惠承诺(如有,请提供)。

6.8 响应文件电子版(如有,请提供)。

6.9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6.10 供应商应提供所竞货物的货物名称、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性能、配置、数量、单价等,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应提供所竞货物的具体参数值。供应商不能完全复制(一字不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6.11 供应商根据“项目采购需求”中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要求逐项对应填报竞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承诺(即:技术响应表)。

7. 计量单位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谈判报价

8. 谈判报价

8.1 谈判报价:包含本次采购货物、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装卸、现场安装调试检验(含安装所需辅材)、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8.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或经营、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8.3 供应商必须就“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报价将被拒绝,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8.4 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项目采购需求”中所有条款要求的,其报价将被拒绝,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8.5 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壹佰肆拾万元整(¥1400000.00)。报价超采购预算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8.6 未书面退出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其最后报价超出采购预算导致已通过评审的响应文件无效的,按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处理。

8.7 质量保证

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产品到货后,采购人现场根据谈判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逐条对应进行核验,核验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并全部退货,同时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由此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四、保证金

9. 保证金

9.1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肆仟元整(¥14000.00)(须足额交纳)。

9.2 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交纳方式。

9.3 保证金递交方式:

9.3.1 采用银行转账形式的,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从供应商账户交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开户名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支行,银行账号:8113001013100074449】,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递交单独密封的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保证金。

9.3.2 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形式的,供应商将支票、汇票、本票的复印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原件【原件单独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以示密封,在封套上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保证金”字样】;支票、汇票、本票无效的或未能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支票、汇票、本票不允许背书、或者有条件的支付。

9.3.3 保证金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的,供应商将保函的复印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递交单独密封的保函原件【原件单独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以示密封,在封套上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保证金”字样】,保函无效的或未能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备注:

(1) 保证金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未足额缴纳的,或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响应文件有效期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供应商采用现钞方式或从个人账户(自然人谈判除外)转出的保证金,视为无效保证金。

(3) 保证金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为有条件保函的,视为无效保证金。

9.4 保证金的退还

9.4.1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

(1)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供应商银行账户。

(2) 采用支票、汇票或本票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供应商银行账户或由供应商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或本票原件退还手续。

(3)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方式的,由供应商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保函原件退还手续。

9.4.2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9.5 保证金不计息。

9.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2) 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6) 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7)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8) 其他严重扰乱采购程序的。

五、响应文件的份数、装订、封装、签署、递交

10. 响应文件的份数、装订、封装、签署

10.1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壹册，副本贰册，须完整提交。

10.2 供应商必须将响应文件(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三部份内容)按顺序装订成册，响应文件的封面必须注明“正本”、“副本”字样；若响应文件过厚无法装订成壹册的，供应商可进行分装，但须相应标注清楚。

10.3 供应商须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全部装入一个文件袋（盒、箱）中并加以密封，封口处必须密封签字【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或盖供应商公章以示密封。

10.4 响应文件的文件袋封面上应写明：

- (1) 竞争性谈判项目编号：GXZC2019-J1-000629-YZLZ
- (2) 竞争性谈判项目名称：会仙校区基础网络建设及内部质量诊断与改进设备采购
- (3) 供应商名称

10.5 响应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

10.6 响应文件必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供应商应写全称。

10.7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0.8 本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登记注册法定主体的名称合法制作的公章，除本谈判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其他专用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0.9 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11. 响应文件有效期

11.1 响应文件有效期：120 日，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1.2 未成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

11.3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递交截止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12. 响应文件的递交

12.1 响应文件递交起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12.1.1 响应文件提交起止时间：2019 年 11 月 26 日下午 1 时 30 分至 2 时 30 分

12.1.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 年 11 月 26 日下午 2 时 30 分

12.1.3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谈判供应商必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提交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北路 2 号耀辉·美好家园 2 幢 12 层），逾期送达的或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

12.2 迟交的响应文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逾期送达的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12.3 若遇到递交响应文件过多造成部分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前已抵达本须知前附表规定指定递交地点

但未能签到的情况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规定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截止时关闭大门，继续受理供应商进入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时间应以其进入谈判文件指定场所的时间为准。

13.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六、谈判小组成立

14. 谈判小组成立

14.1 竞争性谈判小组成立：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含 3 人）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14.2 竞争性谈判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1) 确认谈判文件；
- (2) 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 (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 (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5) 编写评审报告；
- (6)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14.3 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七、响应文件评审程序

15. 响应文件评审程序

15.1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为开启响应文件及与供应商谈判时间（谈判具体时间以谈判小组确定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地点：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评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北路 2 号耀辉·美好家园 2 幢 12 层），参加谈判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凭身份证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15.2 谈判小组确认竞争性谈判文件。

15.3 采购代理机构向谈判小组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接收的所有响应文件。谈判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完整性进行检查合格后，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统一启封。

15.4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令）第四条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15.4.1 谈判小组在对供应商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起止时间：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5.4.2 谈判小组在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将对供应商企业股东及出资等信息进行查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审查中如发现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按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index.html）

审查流程：

(1) 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index.html），输入企业名称，进入企业信息主页面；

(2) 查看主页“股东及出资信息”栏，或年报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栏信息；

(3) 将各供应商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进行比对，得出审查结论；

(4) 将相关资料作为评审资料打印存档。

15.4.3 资格条件不符合的供应商或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5.5 谈判

(1) 谈判小组按响应文件递交的先后顺序为谈判顺序，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符合谈判资格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的，视同放弃参加谈判权利，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4)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由授权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放弃提交权利，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5)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6)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7) 谈判小组一致确定响应供应商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一轮谈判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二轮谈判，以此类推。

15.6 最后报价

15.6.1 竞争性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15.6.2 竞争性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放弃最后报价权利，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5.6.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5.6.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书面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未书面退出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其最后报价超出采购预算导致已通过评审的响应文件无效的，按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处理。

15.6.5 小型和微型企业最后报价扣除计算。

(1)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之规定，供应商被认定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小型和微型企业且其所竞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该产品的最后报价给予 6%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该产品的审标报价=该产品的最后报价×（1-6%）；除上述情况外，评审报价=最后报价。

(2)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5.6.6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含 3 名）成交候选人（评审报价相同时，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最后报价相同时，依次按节能环保产品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免费保修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并编写评审报告。

15.7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活动终止；

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财政部门批准。

15.8 在采购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谈判小组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谈判小组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15.9 特别说明：

15.9.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取其中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参加评审；最后报价相同时，则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家供应商参加评审：

(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单一产品的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核心产品的名称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载明。

15.9.2 供应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15.9.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5.9.4 供应商在谈判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成交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15.9.5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15.9.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谈判报价，或者在采购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谈判；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15.9.7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谈判。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及结果公告

16. 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及结果公告

1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评审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6.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含省级）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16.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三条及《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第十八条规定，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以及谈判小组成员名单。

16.4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九、履约保证金

17. 履约保证金

17.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成交金额的 3% 交纳。

17.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17.3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及相关要求

17.3.1 履约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并且到账。

17.3.2 履约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或本票交纳方式的，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支票、汇票或本票原件。

17.3.3 履约保证金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保函原件。

17.3.4 履约保证金指定帐户

开户名称：广西城市建设学校

开户行：建设银行桂林分行高新支行

账号：45001635207050507101

(注：请付款方注明收款人姓名及款项用途)

17.3.5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

(1) 由成交供应商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附件1)，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2) 退还方式如下：

①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成交供应商银行账户。

②采用支票、汇票或本票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成交供应商银行账户或由成交供应商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人办理支票、汇票或本票原件退还手续。

③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方式的，由成交供应商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向采购人办理保函原件退还手续。

(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4) 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后存在违约情形的，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原件不予退还。保函形式的采购人按相关规定由出具保函的银行、保险机构承担供应商违约赔付责任，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备注：

(1)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或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至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及义务之日止)的，不予签订合同。

(2)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十、签订合同

18. 签订合同

18.1 签订合同时间：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8.2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须携带的资格证件：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它资格证件，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18.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本项目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8.4 货物安装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应将壹份《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附件1)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十一、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19.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19.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注明谈判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响应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

19.2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交采购代理机构存档，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政府采购合同原件后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

十二、其它内容

20.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成交金额 \ 费率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 100 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 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 万元~1 亿元 | 0.25% | 0.1% | 0.2% |
| 1~5 亿元 | 0.05% | 0.05% | 0.05% |
| 5~10 亿元 | 0.035% | 0.035% | 0.035% |
| 10~50 亿元 | 0.008% | 0.008% | 0.008% |
| 50~100 亿元 | 0.006% | 0.006% | 0.006% |
| 100 亿以上 | 0.004% | 0.004% | 0.004% |

注: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1.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

(1) 用于邮购竞争性谈判文件及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开户名称: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市桂湖支行

账号: 2103200209300002239

(2) 用于交纳保证金

开户名称: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开户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支行

账号: 8113001013100074449

22. 询问、质疑和投诉

22.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2.2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 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截止时间,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 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格式见附件 2)。采购代理机构应认真做好质疑处理工作。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与项目相关的质疑, 供应商在提出与项目相关的质疑前应当做好全面且详细的工作, 代理机构不再受理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再次质疑。

22.3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投诉书”格式见附件 3)。

22.4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质疑函、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 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 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2.5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联系人：李贞、劳浚清，联系电话：0773-2887388、2887399。通讯地址：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北路 2 号耀辉·美好家园 2 幢 12 层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3. 解释权：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 验收方式： | |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 | |
|-------------------------------------|--|---|----|----|
| 序号 | 名称 |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 数量 | 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 | | | |
| 实际供货日期 | |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 | |
| | | | | |
| 验收具体内容 | （应接采购合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 | | |
| 验收小组意见 | 验收结论性意见： | | | |
| |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 | | |
| | 签字： | | | |
|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 | | | |
|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 | | | |
|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 | | | |
|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 | | | |
|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3份（采购单位1份、供应商1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

附件 2: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_____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质疑事项：

谈判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采购过程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3:

投诉书 (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

地址: _____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地址: _____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址: _____ 邮编: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 _____ 邮编: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采购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月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
2. 供应商被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且其所竞产品均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给予 6%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4. 根据财库〔2019〕9号及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本项目不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5. 最后报价相同时，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 一、采购需求 | | | | |
|--------|--------|--|----|----|
| 项号 | 货物名称 |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 数量 | 单位 |
| 1 | 基础数据平台 | <p>1. 软件平台架构：要求软件平台的各种服务、文件系统、缓存系统等可以灵活地部署在任意服务器上，并支持分布式多实例集群，以便根据用户访问负荷进行扩展。</p> <p>2. 二次开发支持：要求软件平台中已嵌入一种或多种快速开发工具用于二次开发，降低二次开发成本、提高开发效率。</p> <p>3. 提供开放接口：要求软件平台提供已开放的接口，要求采购人现有平台进行整合集成；接口种类包含：用户和组织机构信息、师生员工个人信息及用户基本行为数据，合同中提供接口描述文档。</p> <p>4. 报表开发支持：要求软件平台已嵌入可视化的报表设计工具（相关工具的使用授权费用包含在谈判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就此支付相应费用），要求可根据采购人需要和业务变化快速定制开发浏览器和手机客户端的个性化数据报表。</p> <p>5. 第三方系统接入：要求合同中提供已开放的标准接口文档和对应使用方法，供第三方系统调用，要求方便第三方系统快速完成整合集成工作。</p> <p>6. 用户角色管理：要求采购人管理员可自行增减系统默认的角色并修改角色权限，支持学校岗位职责变化；要求软件平台不显示用户无访问权限的功能菜单项，降低师生员工的使用难度。</p> <p>7. 支持相关标准：要求软件平台实现与教育部、省市政府的各种管理系统、符合标准的第三方软件系统及数字化资源兼容。</p> <p>8. 文件上传管理：支持文件断点续传，要求可由采购人管理员设置上传文件的大小和类型，自动清理临时文件，避免临时文件占满磁盘空间，导致系统不可用。</p> | 1 | 套 |

| | | | |
|--|--|--|--|
| | <p>9. 文件存储管理：要求采用软件平台配置分布式文件系统存储用户文件，实现磁盘空间的无限扩展。</p> <p>10. 文档在线浏览：要求软件平台提供专用的文档转换引擎，可将 doc、ppt、xls、pdf、图片等常见格式的文档转换成可在线浏览的格式，方便用户在相应功能页面中进行查看。</p> <p>11. 系统消息推送：要求软件平台提供统一的消息推送机制，通过手机短信、微信、站内消息及软件自带的即时通讯工具四种方式向用户推送消息。提供由管理员通过功能菜单配置由系统自动触发消息推送的条件、消息内容和发送方式；由管理员通过功能菜单配置人工触发系统消息的用户权限、消息内容和发送方式。</p> <p>12. 私有云支撑软件环境要求：采用云计算软件支撑环境主流应用的开源方案。</p> <p>13. 负载均衡与集群支持：采用操作系统（虚拟机或容器技术）及服务两个层次的集群与负载均衡部署方案。</p> <p>14. 日志文件自动清理：定期、定时进行系统、日志、数据库日志、用户访问日志、各个服务运行日志的自动清理，删除较老的日志记录，防止磁盘空间被撑满导致系统不可用。</p> <p>15. 用户登录安全措施：要求软件平台可以限制用户登录密码复杂度；登录失败超过规定次数后需进行图片验证码验证登录；支持通过手机短信发送验证码登录；支持通过邮件或手机短信找回登录密码。</p> <p>16. 软件平台运行状况可视化监控：要求软件平台支持采购人管理员通过功能菜单和专用的大屏幕监控客户端，对整个系统运行状态进行实时监控。包括但不限于：软件平台各项服务运行是否正常；硬件设备 CPU、内存、网络带宽、磁盘空间的消耗与剩余情况；在线用户和近期访问情况。以便采购人管理员能够实时监控系统运行健康状况、使用情况，帮助系统管理员及时做出人工干预。</p> <p>17. 跨域部署支持：要求软件平台支持服务器和存储跨校区、跨局域网及广域网、跨运营商分开部署，要求灵活的分布式数据中心实现防灾和异地备份。</p> <p>18. 操作日志收集：要求软件平台能同步记录系统运行日志和用户操作日志，采购人管理员可通过功能菜单查看日志，避免管理员人工打开繁杂的日志文件，简化日志分析操作。</p> <p>19. 系统运行压力模拟测试：要求软件平台自带系统运行压力测试功能。要求可以提供由采购人系统管理员通过功能菜单输入并发用户数量，系统进行压力测试，给出测试报告，方便采购人做出大用户使用场景前的系统支撑能力预判。</p> <p>20. 数据备份与恢复：要求软件平台能定期、定时自动备份数据库，要求可以提供由采购人管理员通过功能菜单一键恢复到指定时刻的版本。</p> <p>21. 软件防火墙：要求软件平台具有自我保护机制，防止 DOS 攻击、CC 攻击、SQL 注入等攻击手段，系统管理员可在系统菜单中看到相关攻击情况。</p> <p>22. 软件程序防篡改：要求软件平台自动发现并向系统管理员预警提示有软件程序被非法篡改，支持一键恢复到篡改前的版本；或者软件平台的技术架构和部署方式自身具有防篡改的能力。</p> <p>23. 木马病毒防范：要求软件平台提供管理员扫描木马病毒，并查杀及清除木马文件。</p> <p>24. 要求支持与网络安防监控系统集成：软件平台支持与海康威视、大华</p> | | |
|--|--|--|--|

| | | | | |
|---|--------|---|---|---|
| | | <p>或同等及以上档次产品安防监控系统通过监控存储接口调用整合集成；支持多个监控存储统一管理。</p> <p>25. 虚拟化部署：要求软件平台必须基于元原生架构部署在虚拟化环境中运行，要求提高服务器和存储设备的利用率、提高运维灵活性和系统可用度。</p> <p>26. 云原生架构及部署：要求软件平台基于云原生架构并采用云原生部署，要求提高计算资源的利用率，实现自动、弹性分配 CPU 及内存资源，实现秒级应用迁移、增加或减少集群数量，基于容器技术实现应用隔离和高安全保障。</p> <p>27. 统一认证与单点登录：要求提供统一身份认证与单点登录入口，实现一次登录认证即可访问各子系统及已整合集成的第三方系统，保障平台可扩展、开放及安全；可选择使用身份证号、手机号、学号之一作为登录账号，或单独设置账号登录系统；支持忘记密码时通过手机或邮箱找回；支持验证码等强化安全措施。</p> <p>28. 平台全局配置：包括但不限于：磁盘容量限制（如不同情形上传文件大小限制、个人云盘容量限制等）；消息发送设置（包含授权操作人、消息内容模版、消息发送方式、自动或人工激活消息发送的条件等）；各业务平台基础配置，采购人 logo 等基本信息配置；第三方系统接入配置等。</p> <p>29. 用户账户与权限管理：要求提供系统默认用户角色及默认权限；可对角色及其权限进行更改；可限定某角色可访问的菜单及菜单页面的增删改查操作权限；可按行政机构和教学机构两种方式对机构和用户进行管理；可直观地查看和修改用户及角色的权限；可对各业务系统统一授权，并支持分级授权。</p> <p>30. 个人信息门户：用户登录进入系统后的首页，集中展示与用户自身相关的通知消息、待办任务、一卡通消费情况等数据，以及系统和采购人的重要消息；用户可自定义个人经常访问的快捷菜单及首页外观；以超链接方式提供系统工具下载和平台使用帮助获取等功能。</p> <p>31. 基础数据管理：为各个系统提供基础数据创建、维护及访问支持服务，为第三方系统接入提供数据接口服务。数据种类包括（但不限于）部门结构、专业、楼栋、寝室、床位、教室、办公室等；对系统进行运维管理和使用情况实时统计和监控。</p> <p>32. 消息管理系统：为了提高办公效率，要求消息管理系统主要是管理各种消息的发送，并配置各个业务模块消息发送规则。</p> <p>33. 人事信息管理：支持添加、修改、删除教职工基本信息。</p> | | |
| 2 | 教务管理平台 | <p>1. 教材管理：管理教材、书商的基本信息；对教材采购订单进行审核与管理维护；对教材提供入库、发放、退还、移库、出库等操作；支持教材申报、费用代收、出入库记录查询、领取情况查询与统计。</p> <p>2.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管理：可将培养方案附件上传到平台中并设置是否对学生可见；设置毕业要求学分和证书信息；设置各学期必修课、选修课、实践教学环节的计划安排；系统可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自动判定学生毕业时的学业达标情况。</p> <p>3. 排课与调课管理：系统可按照任课教师、上课教室、课程、班级来单个或批量设置每学期排课要求，通过手动与自动相结合的形式完成排课；提供客户端排课软件从平台获取数据到本地进行排课操作，排课完毕自动将结果提交到教务管理平台，提升排课操作体验和效率；支持调课申请及审批，调课结果可在课表中同步体现。</p> | 1 | 套 |

| | | | |
|--|---|--|--|
| | <p>(1) 维护学时课、周课的基本信息；上传教学大纲；</p> <p>(2) 用于维护每周上几天课，每天上午、下午、晚上的上课节次数，支持课间操、午休等公共时段设置；支持对班会、周六周日等全校不上课的节次进行禁排设置；</p> <p>(3) 对全校教学进程中大的教学活动进行统一维护管理；</p> <p>(4) 采购人可以设置各个班级不同周次的教学活动，以周次为横向轴展示整个学期各班级教学安排；</p> <p>(5) 支持在线添加必修课、全校人员选修课和专业限选课的学期开课清单；支持导入必修课、全校人员选修课和专业限选课的学期开课清单；支持从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直接生成；</p> <p>(6) 单个/批量设置每学期任课教师排课要求：包括禁止排课要求、优先排课要求、每天最多上课节次数、课表分布、跨校区上课间隔要求等；</p> <p>(7) 单个/批量设置每学期的教室排课要求：禁排、教室互斥；</p> <p>(8) 单个/批量设置每学期的开课课程的排课要求：禁排；</p> <p>(9) 单个/批量设置每学期的开课班级设置排课要求：禁排；</p> <p>(10) 支持在线安排开设课程的起止周、任课教师、上课地点、周学时、连排要求等信息；支持按模板导入教学任务安排；支持合班上课；支持同一时间点不同分组学生在不同地点上不同课程（AB 班模式）；支持检查教学任务安排合理性；支持按系设置教学任务安排；</p> <p>(11) 解决学期过程中因不可抗因素导致教学班的教学安排不能按照计划执行而中止上课；</p> <p>(12) 授权客户端排课管理员排课数据的操作范围，可以完成统一排课授权、以及按系部和实训室排课相结合的分散排课模式；</p> <p>(13) 通过手动与自动相结合的形式完成排课安排；支持 PC 端审核通过的调课结果同步到本地排课客户端，排课员也可以对这类型的课表进行调课；</p> <p>(14) 在手动排课时根据所选教学班，自动关联该教学班的资源（教师、教室、班级）的课表；支持关联课表中课程调课，以及在关联课表单元格中右键跳转到对应的（班级、教师、教室）的主课表中；</p> <p>(15) 对班级的排课结果复制到不同周，支持按“所有周、单/双周”；</p> <p>(16) 以不同纬度对教学班的排课结果进行锁定，支持按班级、教师、教室、课程进行锁定，不能清除锁定的排课结果；</p> <p>(17) 删除已经安排的课表；</p> <p>(18) 检测由于教学任务安排或 PC 端调课员调课后导致客户端排课课表学时、教师、教室、起止周等发生变化，导致排课员排的课可能无效，排课员可清除无效排课；</p> <p>(19) 系统检测排课课表和教学任务设置的排课条件（连排要求、禁排要求、互斥要求等）要求不一致的排课结果进行调整；</p> <p>(20) 排课员可以统计自己负责的排课任务下班级各个课程学时完成排课情况；</p> <p>(21) 对完成后的课表进行在线预览；支持发布课表时检测异常课表情况；发布时可以按年级、招生类型、专业以及选择周次进行发布课表，发布后学生、教师就可查看课表；</p> <p>(22) 依据正课的循环周期，设置每学期每天早、晚自习的自习节数、全校早晚自习的禁排节次、作息时间；</p> <p>(23) 支持各系设置自己系的早晚自习任务安排；可以从本学期开设的正</p> | | |
|--|---|--|--|

| | | | |
|--|--|--|--|
| | <p>课清单中选择哪些课程需要上早晚自习;也可以从课程库中选择要开设的早晚自习课程清单;</p> <p>(24) 如果一个老师要带多个班级的早/晚自习课,支持手动合班和自动合班;</p> <p>(25) 如果班级的正课在一起上,但是自习课分开上,则可以进行单个、一键拆班;</p> <p>(26) 单个或批量设置各个班级早晚自习教学班的自习安排,如:指定自习教师、上课地点、单双周要求、周学时、连排要求、教师轮排要求、排课要求等;</p> <p>(27) 对学期的任课教师和教室,支持单个或批量设置禁排要求;</p> <p>(28) 每学期对各个班级、各个教师早晚自习安排参与情况进行统计;</p> <p>(29) 授权客户端早晚自习排课管理员排课数据的范围,支持统一排课和各系部分开排课的模式;</p> <p>(30) 通过手动与自动相结合的形式完成早晚自习排课;</p> <p>(31) 支持多人同时排课、调课,并能检查冲突;</p> <p>(32) 系统自动根据轮排设置自动排课;</p> <p>(33) 支持排课单元格的显示内容配置:课程、教学班、任课教师、上课地点等;</p> <p>(34) 在手动排自习课的时候,选择教学班,根据排课维度,自动关联其他两个排课元素的课表(排课元素:班级、教师、教室);根据关联表快速切换排课维度,进行排课;</p> <p>(35) 在选择排课班级时,自动关联班级的正课课表;</p> <p>(36) 对班级的自习排课结果进行复制到不同周,支持按“所有周、单、双周”复制课表;轮排课程复制时,支持系统自动选择带自习的老师;</p> <p>(37) 以不同纬度对教学班的排课结果进行锁定,支持按班级、老师维度下锁定某一周或者多个周的排课结果;</p> <p>(38) 以不同纬度对教学班的排课结果进行清除,支持按班级、老师对排课结果,以“所有周、单周、双周”形式进行清除课表;</p> <p>(39) 由于早晚自习的老师、教室或分合班关系等资源变化,而导致已排的自习课无效,排课员可以进行清除;</p> <p>(40) 对完成早晚自习排课的课程进行预览;支持发布早晚自习课表时检测异常课表情况;发布时可以按年级、招生类型、专业以及选择周次进行发布,发布后学生、教师即可查看早晚课表;</p> <p>(41) 支持多个维度(校区、年级、班级、教师、教室、选修课)查看全校正课课表;支持按全校班级、教师、教室课表整体课表进行浏览、打印/导出,以及单个班级、教师、教室课表浏览、打印/导出;</p> <p>(42) 支持排课完成后对单个教学班更改教师无需重新开始排课;</p> <p>4. 技能鉴定管理:管理维护学生的技能鉴定证书信息和技能鉴定成绩;系统自动统计技能鉴定情况;班主任可查询了解班级学生技能鉴定通过率。</p> <p>5. 教学常规管理:支持学期授课计划管理;提供全校统一的巡课、听课管理,支持在PC和手机APP上登记录入巡课结果、听课结果;支持教案管理与统计。</p> <p>(1) 任课教师每学期开学前1~2周根据该学期的教学任务安排,对自己任教的课程在线填写,也可以上传授课计划文档;</p> <p>(2) 任课教师对相同要求的课程可以直接复制历史学期的学期授课计划进行修改使用;</p> | | |
|--|--|--|--|

| | | | |
|--|--|--|--|
| | <p>(3) 采购人统计每学期授课计划的提交情况，并对未提交任课教师发送消息催交；</p> <p>(4) 任课教师填写学期授课计划完成后，提交给上级领导等进行在线审核，支持采购人自己定义审核流程及检查人；</p> <p>(5) 学期授课计划审核通过以后，采购人进行归档保存；</p> <p>(6) 用于维护巡课记录表包含项目，巡课记录表全校统一；</p> <p>(7) 用于对巡课教室进行分组，便于快速登记巡课结果、快速打印巡课教室；</p> <p>(8) 可打印空白的巡课记录表和带有基础数据的巡课记录表（教室、上课教师、课程等）；</p> <p>(9) 可在纸质上记录巡课结果后，再到 PC 上录入；</p> <p>(10) 可在手机 APP 上录入巡课结果；</p> <p>(11) 用于统计班级巡课结果、教师巡课结果、教师被巡课结果、巡课执行情况；</p> <p>(12) 用于维护听课记录表包含项目，可以允许多个听课记录表；</p> <p>(13) 教师可打印空白的听课记录表和带有基础数据的听课记录表（听课时间、授课教师、课程、地点等）；</p> <p>(14) 管理员可按听课任务批量打印听课记录表；</p> <p>(15) 用于给老师安排听课任务，通知老师按时听课；</p> <p>(16) 可在纸质上记录听课结果后，再到 PC 上录入；</p> <p>(17) 可在手机 APP 上录入听课结果；</p> <p>(18) 可配置听课结果是否需要授课教师确认，需要确认时，要授课教师确认听课属实时，听课结果才能被管理员审核；不需要确认时，则直接由管理员审核听课结果；</p> <p>(19) 支持在线审核听课记录，只有审核通过的听课记录才是有效的听课记录；</p> <p>(20) 支持统计教师被听课情况、教师参与听课情况、教师听课项目评分情况；</p> <p>(21) 教案检查人在线预览汇总的教案，并进行审核和打分；</p> <p>(22) 根据授课计划对应的周次统计任课教师教案提交情况、教案检查情况、及教案任务执行情况；</p> <p>(23) 按周统计教案检查人执行教案检查情况；</p> <p>(24) 按周统计任课教师提交教案，并按平均分数或平均分对应的等级对任课教师进行排名；</p> <p>(25) 采购人可以自定义教案的等级，设置各个等级的分值范围；</p> <p>(26) 任课教师每学期期末汇总这一学期各个课程的所有备课教案，形成期末教案后在线提交检查；</p> <p>(27) 教案检查负责人统计教案提交情况，并对未提交期末教案的任课教师发送消息催交；</p> <p>(28) 教案检查人在线预览汇总的期末教案，并审核打分评定教案级别；</p> <p>(29) 教案检查人统计每学期任课教师期末时教案汇总后提交情况、检查情况、执行情况等；</p> <p>(30) 采购人可以对已审核通过的期末教案设置共享，可以设置哪些机构共享使用，也可以取消共享；</p> <p>(31) 统计教案检查人执行期末教案检查情况，以及评价的各个等级教案情况；</p> | | |
|--|--|--|--|

| | | | |
|--|---|--|--|
| | <p>(32) 按校区/机构统计各个等级的期末教案数量及占比;</p> <p>(33) 采购人学期末根据任课教师提交的期末教案,按平均分数或平均分对应的等级对任课教师进行排名;</p> <p>(34) 采购人对单个期末教案按得分或等级排名。</p> <p>6. 评教管理:支持教务处统一设置评价指标;学生可通过手机 APP 和 PC 进行在线评教;系统自动计算评价结果;可对评教结果进行各种统计分析,推动教学质量提升。</p> <p>7. 课表管理:完成排课后可在线预览课表,可按年级、招生类型、专业以及选择周次发布课表;支持多个维度发布查看全校课表、早晚自习课表,并支持导出和打印;各类用户角色可通过手机 APP 和 PC 查看自己权限内的课表。</p> <p>8. 成绩管理:支持课程成绩和学分管管理;要求可灵活设置课程成绩构成并自动核算学生总成绩;自动统计补考名单;提供多种成绩统计方式和分析手段,帮助教务管理部门和任课教师提高工作效率。</p> <p>(1) 支持学年制和学分制的绩效管理;</p> <p>(2) 支持同一个采购人不同课程有不同分制,如:等级制、百分制,150分制;</p> <p>(3) 为课程设置成绩模板,支持分制、构成项、构成项的占比的设置;</p> <p>(4) 任课教师生成自己授课教学班学生的平时成绩单,录入学生的平时成绩;支持把平时成绩的总评成绩作为期中、期末成绩的成绩构成项的成绩;</p> <p>(5) 管理员使用期中成绩单模板统一生成学期需录入期中成绩的课程成绩单;</p> <p>(6) 教师录入期中成绩,可手动录入,也可下载成绩单到 Excel 中,填写好再导入;</p> <p>(7) 管理员使用期末成绩单模板,统一生成学期需录入期末成绩的课程的成绩单;</p> <p>(8) 教师录入成绩单成绩,可在电脑上手动录入,也可下载成绩单到 Excel 中,填写好再导入,录入成绩后有“暂时保存成绩和正式提交成绩”两种保存方式,暂时保存方式,可修改;而正式提交成绩后,不能直接修改;</p> <p>(9) 可配置录入的成绩是否需要审核,若配置需要审核成绩单时,必须审核通过以后才能进行发布成绩;</p> <p>(10) 缓考的学生通过缓考学生名单,使用已设置好的成绩单模板进行缓考成绩单生成,通过成绩单录入缓考学生的成绩;</p> <p>(11) 通过对学期期末成绩不及格的学生,按已设置好的补考成绩单模板生成补考成绩单,以成绩单的方式管理补考成绩;</p> <p>(12) 管理员可以对教师录入错误并且已提交的期中、期末、缓考、补考成绩单提交返回修改,录入成绩教师可再次修改成绩单成绩;</p> <p>(13) 管理员可以对已生成的未提交、返回修改的期中、期末、缓考、补考成绩单进行删除;</p> <p>(14) 对审核通过的期中、期末、缓考、补考成绩单进行成绩发布,发布后的成绩才能被学生查看到;</p> <p>(15) 教师如把成绩录入错误,可通过成绩修改申请功能提交修改,审核通过后学生的成绩更新为最新成绩;</p> <p>(16) 管理员可以对学生的期中、期末的成绩进行删除;</p> | | |
|--|---|--|--|

| | | | |
|--|--|--|--|
| | <p>(17) 管理员为学生添加课程免修, 修改、删除学生课程免修;</p> <p>(18) 可根据课程成绩的难易度情况对学生的总评成绩进行及格线调整, 调高学生的总评成绩;</p> <p>(19) 管理员通过 Excel 批量导入上系统之前的学生期末历史成绩;</p> <p>(20) 管理员通过 Excel 批量导入上系统之前的学生历史补考成绩;</p> <p>(21) 管理员通过 Excel 批量导入上系统之前的学生历史重修成绩;</p> <p>(22) 管理员通过 Excel 批量导入上系统之前的学生历史清考成绩;</p> <p>(23) 管理员通过 Excel 批量导入上系统之前的学生历史总成绩;</p> <p>(24) 支持按行政班、教学班、单科成绩统计; 支持统计不及格学生、重修学生; 支持成绩排名; 支持学生学习质量统计分析;</p> <p>(25) 系统比对学生实施培养方案, 对学生获得学分达标情况进行预警;</p> <p>(26) 学分制学生毕业前实施培养方案内的课程, 学生可用一门已修过的课程来替换未修的另一门课程来得到课程学分;</p> <p>(27) 管理员审核学生申请的课程置换, 通过后学生得到课程学分;</p> <p>(28) 系统比对学生实施培养方案, 对学生获得学分达标情况进行预警。</p> <p>9. 学籍管理: 对学生基本信息进行维护, 可使用高拍仪采集户口本、身份证、毕业证的电子附件; 可在线采集或在本地批量导入学生照片; 可将学生基本信息和照片导出到本地; 可自定义学号生成规则; 提供对学生学籍异动信息的管理。</p> <p>10. 课堂监控: 教务管理平台自动接入校园安防监控系统并调取教室监控视频; 教务部门可远程监控每间教室授课情况, 同步显示课堂考勤、课程及教师名称; 支持同一教室内最多两个摄像头同屏或单独显示。</p> <p>(1) 支持设置每个摄像头与采购人场地的关系;</p> <p>(2) 支持配置固定教室使用的摄像头, 并指明摄像头的用途;</p> <p>(3) 支持配置每个电视看板可以使用哪些摄像头;</p> <p>(4) 基于课表, 使用电视看板可以监控当前正在上课的教室的教学秩序和老师是否到岗等情况。</p> <p>11. 学期教学任务安排: 设置学年、学期教学周历; 根据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统计学期开课任务清单, 为每门必修课和选修课分配任课教师、指定教学场地类型; 必修课和推荐选修课自动生成教学班; 提供便捷查询统计功能, 提高学期教学任务安排工作效率。</p> <p>12. 选课管理: 设置学期选课日期、选课条件和选课范围; 学生可以在 PC 和手机 APP 上进行选课, 教师对学生网上选课结果进行审核、调整、统计; 管理员可单个或批量代学生选课。</p> <p>13. 考务管理: 支持手动和自动安排期中、期末、补考等考试。</p> <p>(1) 支持多种类型的考试: 支持期中考试安排、期末考试安排、补考安排等;</p> <p>(2) 支持多种排考模式: 支持教务处统一安排;</p> <p>(3) 支持系部排考本系部所有的课程的考试时间、场地和监考老师;</p> <p>(4) 支持教务处提供本次排考课程清单, 各个系部单独确认;</p> <p>(5) 支持考试期间任课老师上课冲突检测;</p> <p>(6) 支持在线考试和线下考试;</p> <p>(7) 支持自动为班级指定考场 (在固定教室考/完全交叉考/超过一定人数后交叉排考/超过人数另行安排考场);</p> <p>(8) 支持按考场座次自动生成座次表, 并打印; 支持多种排考模式: 支持教务处统一安排;</p> | | |
|--|--|--|--|

| | | | | |
|---|--------|--|---|---|
| | | <p>(9) 支持系部排考本系部所有的课程的考试时间、场地和监考老师；</p> <p>(10) 确定本次排课课程：支持由教务处确定本次排考课程清单；</p> <p>(11) 支持教务处提供本次排考课程清单，各个系部单独确认。</p> | | |
| 3 | 学生管理平台 | <p>1. 学生德育管理：对学生个人操行及班级操行进行量化考核。可灵活设置考核项及默认操行分；可在 PC 和手机 APP 上录入操行分，并设置考核等级；可统计操行分情况，并生成报表，减少用户查询统计时间。</p> <p>2. 期末通知书管理：可灵活设置期末通知书内容模板，包含学生成绩、采购人通知、班级通知等；可一键批量打印、导出全校各个班级学生的期末通知书。</p> <p>3. 班主任工作系统：班主任可集中查看或维护学生德育、请假、期末通知书、奖惩、宿舍、成绩等信息；编制班主任工作计划，填写班主任工作日志，可批量打印装订成册；学生管理部门可对班主任工作情况实时跟踪和考核。</p> <p>(1) 查询学生处分信息；</p> <p>(2) 班主任上报奖学金获奖学生名单；</p> <p>(3) 班主任上报助学金获奖学生名单；</p> <p>(4) 班主任可查看自己班级已确认享受减免政策的学生名单；</p> <p>(5) 班主任查看自己管理班级学生个人减免信息；</p> <p>(6) 班主任可以将对学生工作相关的内容记录到系统中，形成工作日志，便于后期的统计查询；</p> <p>(7) 管理部门可查看全校所有老师每学期的工作日志，班主任可查看自己每学期的工作日志；</p> <p>(8) 管理部门可以审核班主任填写的工作计划、日常工作、总结报告；</p> <p>(9) 管理部门可批量打印全校所有老师的工作日志，进行装订成班主任手册；</p> <p>(10) 可以定义不同的班主任考核项目，对考核项目进行评分；</p> <p>(11) 可以对考核结果日汇总、周汇总、月汇总、学期汇总；</p> <p>(12) 每学期班主任对自己班的学生进行操行评定，评价时可以查看学生自我评价；</p> <p>(13) 班主任可以查看期末通知书；</p> <p>(14) 可以导出、打印学生的期末通知书；</p> <p>(15) 班主任可录入学生德育活动的成绩；</p> <p>(16) 对本班新生做迎新报到确认；</p> <p>(17) 对本班的老生做学期报到确认；</p> <p>(18) 对本班的学生进行节假日报到确认；</p> <p>(19) 班主任将学生返校报到情况确认完毕无误后，发送消息告知家长学生到校情况；</p> <p>(20) 支持班主任审核学生请假；</p> <p>(21) 支持班主任在 pc 上代学生请假；</p> <p>(22) 支持班主任查询学生请假信息。</p> <p>4. 学生请假管理：学生可在手机或 pc 上填写请假申请；审核后自动发消息通知学生；在离校放行及返校登记后自动发消息给班主任或学生家长；在离校期间对学生进行手机定位，实时掌握学生动态；可对学生请假情况进行实时统计。</p> | 1 | 套 |

| | | | |
|--|--|--|--|
| | <p>5. 学生奖惩管理：可维护奖励信息和发送奖励祝贺，实时统计奖励信息；灵活设置处分类型，对学生处分信息进行查询与管理；可对奖学金/助学金信息进行管理；学期、学生减免政策维护管理；学生个人减免情况查看统计。</p> <p>6. 学生宿舍管理：支持以机构、班级的形式进行床位的安排，系统自动会将与该班已安排的学生和寝室信息展现出来，为管理人员提供参考信息；同时系统提供了完整的冲突检测，避免了实际过程出现的错误。</p> <p>7. 学生缴费管理：可按多种方式设置收费标准和减免标准；可在 PC 及手机端使用第三方支付方式在线缴费；可使用专用客户端软件管理收费信息及第三方对账信息；帮助采购人提高学生缴费管理效率。管理每个收费学期，不同年级、招生类型、专业的收费标准，每个收费学期都要设置对应的收费标准才能收费。</p> <p>8. 报修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报修分类维护： (2) 添加/修改报修分类； (3) 启用/停用报修分类； (4) 删除报修分类（未使用的报修分类才可删除）； (5) 可设置是否需要短信推送，默认是不需要； (6) 维修部门信息管理： (7) 添加/修改维修部门； (8) 维修部门不能删除； (9) 从数字校园平台的人员中选择部门负责人； (10) 从数字校园平台的人员中选择部门成员，及值班人员； <p>9. 维修地点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引用数字校园平台的楼栋、宿舍、教室信息，并增加一个其他地点信息； (2) 引用过来的地点信息不能在当前系统修改； (3) 学生&教职工报修管理： (4) 学生或教职工申请报修：选择报修分类、填写报修信息、选择报修地点，如果选择的是其他地点，则需要手工填写报修地点，拍照片上传（手机 APP 上填写）； (5) 学生或教职工选择维修部门，系统给部门负责人及值班人员按设置要求发送短信通知； (6) 学生选择是否留宿舍钥匙（默认是不勾选），教职工无此选择项； (7) 部门负责人根据填报信息查看是否有对应维修人员，如若无维修人员，可以在所在部门选择一个维修人员； (8) 维修工报修申请维修完成后登记确认：登记维修信息、拍照、并修改维修状态，对于需要自费的，则勾选自费项目并填写相关费用； (9) 报修人员对于已经完成的进行评价；对于未完成的可选择重新维修，则维修工对该报修流程继续，直到维修完成，或报修人员可以选择不再维修，来结束流程，并进行评价（如果报修人员对已经完成的流程长时间未评价，则系统自动完成确认并评价）。 <p>10. 日常工作记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日常工作类型维护（目前只有维护类、巡查类这两类）； (2) 由维护人员自行在手机端进行填写； (3) 填写内容为选择检查/巡查地点，选择检查部位（巡查不需要该选项）， | | |
|--|--|--|--|

| | | | | |
|---|------------|---|---|---|
| | | <p>内容描述，上传图片（支持多张图片），检查/巡查时间（不需要选择，直接用系统时间）。</p> <p>11. 报修过程查看：</p> <p>（1）维修部门负责人可查看部门下负责的报修申请的处理过程记录；</p> <p>报修统计：</p> <p>（2）按维修人员、维修时间或时间段、维修类型统计汇总维修信息。</p> | | |
| 4 | 教育教学质量管理平台 | <p>1. 制度设计系统：要求帮助采购人通过多种方式生成制度目录、在线协同完成制度设计、对制度设计任务提供分工、进度跟进、根据采购人的需求多种方式导出制度后编辑；也可以收集制度执行过程中各个教职工提出的建议和意见，对整个过程进行管理，相关负责人可反馈教职工提交的建议或意见，并标记为是否采纳，整个过程留下制度修改痕迹，帮助采购人提升管理。</p> <p>（1）具备多种方式生成制度目录：支持使用系统自带模板、按文件夹层级导入目录或自定义制度目录；</p> <p>（2）对制度设计任务分工管理：支持对制度设计任务进行分工；</p> <p>（3）支持多人协同编写制度；</p> <p>（4）支持审核；</p> <p>（5）支持在线设计制度：支持自定义制度目录，并引用模板库中制度内容或自己编写制度内容；</p> <p>（6）支持按多种方式导出制度后编辑：支持按汇编目录导出制度；支持按一级目录导出制度；支持单个制度的导出；支持导出 word 文档后进行在线编辑；</p> <p>（7）支持记录制度修订痕迹：支持记录对制度的修订痕迹；</p> <p>（8）支持征求制度修订意见过程管理：支持教职工通过意见箱，提交对制度的修订意见；支持制度相关负责人反馈教职工提交的建议或已经，并标记为是否采纳。</p> <p>2. 目标设计及执行系统：采购人管理层可通过本系统上传、阅读、下载采购人各种目标规划及对应的过程材料；平台为采购人提供年度任务分配支持、使用项目协作办公工具进行执行情况跟踪并形成对应数据，帮助采购人管理层分析数据后实时掌握采购人现状与目标的差距并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实现采购人的规划目标。</p> <p>（1）规划文档及支撑材料管理：支持上传采购人的各种规划，并支持上传每种规划的过程材料；</p> <p>（2）支持在线阅读、下载等；</p> <p>（3）支持制定专线规划建设路线图：支持把专项规划内容规划的年度，形成专线规划建设路线图；</p> <p>（4）自动预警管理系统：采购人可根据本校规章制度、流程标准、质量控制的重点和要求设置监测方式与自动预警要求，根据国家的中等职业学校诊断项目表，初始化质量指标库；诊断点支持自动预警和报表监测两种方式；并提供独立的电视看板用于实时展示监测内容数据和预警信息，预警信息还需在采购人现有的智慧校园平台的个人门户显示、监控中心看到并以短信、微信等多种形式发送给相关人员；</p> <p>（5）建立自动预警指标库：初始化质量指标库；诊断点支持自动预警和报表监测两种方式；</p> <p>（6）支持采购人根据自身质量控制重点设置控制点：采购人根据自身质量控制重点和要求，设置自动预警要求；</p> | 1 | 套 |

| | | | | |
|---|-----|---|---|---|
| | | <p>(7) 触发预警：教职工在个人门户或通过手机短信、微信接收预警消息。</p> <p>3. 质量报告设计系统：为了提升采购人教学的质量，学生、老师、课程团队、专业团队和采购人管理团队需要定时对自己的质量进行总结分析，并融入到下一轮的改进，从而让教学质量得以螺旋提升。采购人可自行在线设计基于各类任务主题方式的质量报告 Word 模版，支持个性化定制报表形式的主题报告以及在手机看板、电视看板、PC 上展示，全校师生可根据自己的权限和任务在线使用和填写与之相对应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年度质量报告》电子版，并提供下载后手工修改。</p> <p>(1) 在线设计质量报告目录：可以在线设计质量报告目录；</p> <p>(2) 在线往质量报告中插入质量数据图表：在线编写质量报告文字；</p> <p>(3) 在线往质量报告中插入质量数据图表；</p> <p>(4) 导出使用主题报告：支持按采购人自定义的 word 模板在线设计质量报告；支持在线设计时选用图标；支持质量报告导出后在编辑；</p> <p>(5) 质量数据图表库维护：支持按诊断点模型的方式管理质量数据图表；</p> <p>(6) 支持上传质量数据报表。</p> <p>4. 数据分析系统：使用现有的智慧校园平台中管理过程中的数据，采用数据分析手段进行分析，为采购人管理层科学决策、实时干预提供数据支撑；提供基础的分析报表，采购人可根据自身特点，定制开发自己的分析报表；从学校、专业、课程、学生、师资五个层面进行分析。可以监控当前招生工作的进展，监控迎新报到情况，监控学期报到情况，分析本届毕业生就业情况。校长层面：办学条件、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学生规模等方面分析采购人当前情况；专业层面：全校专业情况汇总、人才培养分析、专业师资队伍建设情况等方面分析专业当前情况；课程层面：授课计划执行情况、教室备课情况、听课情况、试题库建设情况、采购人资源建设情况、采购人课堂考勤情况等方面分析采购人当前课程情况；学生层面：今日学生请假监控、学生发展情况分析等方面分析采购人当前学生情况；师资层面：全校师资队伍建设情况等方面分析采购人当前师资情况。报表形式包含饼状图、柱状图、折线图等多种形式，通过报表可以对相关数据进行统计分析，为决策提供数据支撑。</p> <p>5. 教学诊改工作系统：采购人可以通过系统建设诊改知识库，供采购人内部学习掌握相关思想、方法和工具；并形成适合自己的实施方案，在日常管理过程中，按照方案来推进工作。这个过程会产生所有的材料、人才培养状态数据等等，需通过系统帮助采购人对过程中的材料及数据进行有序的管理，数据的采集方式包括：直接获取业务系统的数据、在线填写和导入方式；过程支撑材料和诊改报告归档存放及下载的支持，以便在复核的时候，随时调出来供专家查阅。</p> | | |
| 5 | 服务器 | <p>1. 配置 2 颗英特尔至强 E5-2640V4 2.4GHz 或同等及以上档次产品，25M 缓存，8.0GT/s QPI, Turbo, HT, 12C/24T; 256GB RDIMM, 2400MT/s。</p> <p>2. 采用 2 块 480GB SSD 2.5 英寸热插拔硬盘，要求最高可配 16 个 2.5 英寸热插拔。</p> <p>3. 最高可配 7 个 PCIe 第三代插槽 + 1 个 RAID 插槽 + 1 NDC 插槽；</p> <p>4. 支持 SD 卡数量≥2，SD 卡可组成 RAID 1 的级别，保证虚拟化平台高可用性。</p> <p>5. 配置 2 端口千兆网卡，4 端口万兆网卡。</p> <p>6. 采用高效节能冗余 750W 电源 1+1、冗余电源风扇，支持热插拔，支持 PMBus 电源监控标准，要求满足 80PLUS 标准管理。</p> | 1 | 台 |

| | | | | |
|-----------------|--------|--|---|---|
| | | 7.前置管理液晶屏：前面板上配备有液晶屏，可显示默认或定制信息，包括 IP 地址、服务器名称、支持服务编号等。如果系统发生故障，要求液晶屏上将显示关于故障的具体信息；服务器内置配置管理工具，集成在系统内，可通过单访问点提供“立即启动”，要求部署操作系统以及内置驱动程序安装、固件更新、硬件配置和问题诊断程序的一站式中心；要求主板内部集成可管理存储空间，集成管理软件及驱动，可实现在线升级，提供快速无盘部署和管理功能；单界面即可完成所有管理服务的管理软件； 9 供应商于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所竞本项号产品的中国国家产品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
| 6 | 安装调试 | 要求包含以上第 1-5 项号产品的整体安装调试及所需所有辅材和线材。 | 1 | 项 |
| 二、售后服务要求 | | | | |
| | 售后服务要求 | <p>一、免费保修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免费保修期：自交货、安装调试完毕，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得少于一年。</p> <p>二、供应商提供的以下售后服务产生的费用均应综合包含在谈判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就此另行付费：</p> <p>1.负责上门维修，定期巡检；在免费保修期间，提供原厂家保修服务，要求可通过厂家客户服务电话或官方网站查询。</p> <p>2.对于系统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在 4 小时内响应，如遇与所供产品有关的问题无法远程解决的，在接采购人通知后，8 小时内赶到现场提供相应保修服务；4 小时内未解决的成交供应商须提供详细的应急解决方案，12 小时内修复使用，若 48 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的，则应提供相应的备用设备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使用。</p> <p>3.培训：</p> <p>（1）在系统实施完成后，根据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系统相关的业务培训；</p> <p>（2）对采购人的管理人员、应用使用人员进行集中培训，确保参与培训人员，能够理解系统原理、系统功能，熟练掌握系统操作流程、常用功能等应用，能熟练掌握硬件设备的安装、使用，能掌握硬件设备运维技巧。</p> <p>（3）培训地点、培训时间和期限由本项目采购人根据需要确定。</p> <p>三、供应商根据上述售后服务要求，于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p> | | |
| 三、商务要求 | | | | |
| | 交货期及地点 | <p>1.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到货并全部安装调试合格完毕；</p> <p>2. 交货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p> | | |
| | 验收要求 | <p>1. 质量标准：质量符合采购人要求并符合厂家规定的各项标准。所竞产品须是按厂家出厂标准配置提供的整套全新，具备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符合国家各项有关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相关部件及服务须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项要求。所有设备除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技术参数和配置外，其余均按国家标准及生产厂家出厂标准配置，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须无偿调换同样产品。</p> <p>2. 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须保证针对本项目的货物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p> | | |

| | |
|--------|--|
| | <p>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p> <p>3. 验收条件及标准：安装完成，经试运行，满足仪器工作环境要求等主要指标。</p> |
| 付款方式 | <p>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系统安装部署完毕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培训结束并验收合格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7%，合同金额的3%在免费保修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付清（无息，成交供应商必须在收到相应合同款项后的七个工作日内开具相应的正规发票给采购人）。</p> |
| 四、核心产品 | <p>本项目核心产品为第4项号产品“教育教学质量管理平台”。</p> |
| 五、其他要求 | <p>1. 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壹佰肆拾万元整（¥1400000.00），报价超采购预算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p>2.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谈判，如有此类产品参与谈判的作响应文件无效处理。</p> <p>3. 本“项目采购需求”中所有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若有任意一项负偏离，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商务文件:

(1)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谈判书”及“谈判声明”

(2)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3) 供应商必须提供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

(4)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复印件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5)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注：①供应商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提供了经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的，则不需要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银行资信证明等类似文件。②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7)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及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8) 供应商为委托代理时，必须按格式填写“授权委托书”及必须提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9)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商务响应表”

(1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如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按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相关职能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属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按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请提供）

(1)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谈判书”及“谈判声明”

附件：谈判书及谈判声明（格式）

谈 判 书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_____项目（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政府采购的谈判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正本壹份和副本贰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 本项目响应文件有效期：120 日，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4.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邮箱：_____；

办公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1. 谈判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2. 供应商必须按本谈判书（格式）要求注明清楚联系方式（包括地址、邮编、邮箱、电话等），从而确保成交结果等相关信息能及时通知到位。

谈判声明

致：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公司在此郑重声明：

1. 我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公司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年 月 日

注：谈判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2)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附件：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公司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谈判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公司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谈判报价，或者在采购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谈判；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 供应商必须提供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

(4)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复印件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5)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注：①供应商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提供了经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的，则不需要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银行资信证明等类似文件。②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附件：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

____年__月__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

____年__月__日

注：“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7)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及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同时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8) 供应商为委托代理时，必须按格式填写“授权委托书”及必须提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谈判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谈判、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说明：此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9)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商务响应表”

附件：商务响应表（格式）

商务响应表

| 项目 |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
|--------|-----------|------|-----------|
| 交货期及地点 | | | |
| 验收要求 | | | |
| 付款方式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商务响应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1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如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按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相关职能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属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按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请提供）

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本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广西城市建设学校的会仙校区基础网络建设及内部质量诊断与改进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 技术文件:

(1)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技术响应表”

(2)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售后服务承诺书”

(3) “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4) 供应商的售后服务增值方案(如有, 请提供)

可包含但不限于: 技术培训方案、出现故障解决方案、免费保修期外零配件供应方案等

(5) 生产、销售许可证(如国家实行强制性要求的, 则必须提供)、其他证明文件(如有, 请提供)

(6) 供货清单(如有, 请提供)

(7) 货物制造检测标准、货物认证、检测报告、鉴定证书等(如有, 请提供)

(8) 产品获奖证书(如有, 请提供)

(9) 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性能、内部配置、使用原材料, 引进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情况(如有, 请提供)

(10) 货物制造、检验、验收执行的标准(如有, 请提供)

(11) 质量保证措施(如有, 请提供)

(12) 产品样本、使用保养说明书、图纸等技术资料(如有, 请提供)

(13) 提供切实可行的优惠承诺(如有, 请提供)

(1)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技术响应表”

附件：技术响应表（格式）

技术响应表

| 项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参数) 响应文件的响应情况 | 偏离情况说明 |
|-----|------|------------------|--------|
| 1 | | | |
| 2 | | | |
| ... | | | |
| N | | | |

注：1. 技术响应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2. 供应商应根据所供货物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承诺对照“项目采购需求”详细注明响应情况（无偏离、正偏离），当出现“正偏离”情况时应详细填写偏离情况说明及提供相应有效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售后服务承诺书”

附件：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售后服务承诺书

一、免费保修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自交货、安装调试完毕，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__年。

二、我公司提供的以下售后服务产生的费用均应综合包含在谈判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就此另行付费：

1. 负责上门维修，定期巡检；在免费保修期间，提供原厂家保修服务，要求可通过厂家客户服务电话或官方网站查询。

2. 对于系统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在__小时内响应，如遇与所供产品有关的问题无法远程解决的，在接采购人通知后，__小时内赶到现场提供相应保修服务；__小时内未解决的我公司提供详细的应急解决方案，__小时内修复使用，若__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的，则应提供相应的备用设备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使用。

3. 培训：

(1) 在系统实施完成后，根据采购人要求，我公司提供系统相关的业务培训；

(2) 对采购人的管理人员、应用使用人员进行集中培训，确保参与培训人员，能够理解系统原理、系统功能，熟练掌握系统操作流程、常用功能等应用，能熟练掌握硬件设备的安装、使用，能掌握硬件设备运维技巧。

(3) 培训地点、培训时间和期限由本项目采购人根据需要确定。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3) “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4) 供应商的售后服务增值方案（如有，请提供）

附件：

售后服务增值方案（格式）

包含但不限于：

1. 技术培训方案

.....

2. 出现故障解决方案

.....

3. 免费保修期外零配件供应方案

| 序号 | 零配件名称 | 适用机型 | 单价 | 折扣 |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4. 其创见切实可行的优惠承诺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 生产、销售许可证（如国家实行强制性要求的，则必须提供）、其他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6) 供货清单（如有，请提供）

附件：供货清单（格式）

供货清单

| 项号 | 货物名称 | 厂家、品牌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说明：1. 提供所竞设备详细的供货范围，包括主机、主要配件及生产厂家、软件系统、备品备件等。

2. 供货清单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7) 货物制造检测标准、货物认证、检测报告、鉴定证书等（如有，请提供）

(8) 产品获奖证书（如有，请提供）

(9) 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性能、内部配置、使用原材料，引进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等情况（如有，请提供）

(10) 货物制造、检验、验收执行的标准（如有，请提供）

(11) 质量保证措施（如有，请提供）

(12) 产品样本、使用保养说明书、图纸等技术资料（如有，请提供）

(13) 提供切实可行的优惠承诺（如有，请提供）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广西城市建设学校

采购计划号: 广西政采【2019】9420号-001

供应商(乙方) _____

项目编号: GXZC2019-J1-000629-YZLZ

签订地点 桂林市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 项号 | 货物名称 | 厂家、品牌规格型号 | 技术参数、性能、配置 | 数量 ① | 单位 | 单价(元) ② | 单项合计金额(元) ③=①×②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N | | | | |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 | 人民币 | | (¥) | | | |

2. **谈判报价:** 包含本次采购货物、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装卸、现场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乙方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甲方将不予支付乙方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响应文件的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 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 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 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小样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响应文件承诺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不限。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本合同交付货物不接受损耗，由乙方自行为其货物运输办理相关保险。

第五条 交付

1. 交付使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内到货并全部安装调试合格完毕；交付使用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谈判文件及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维护）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竞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保修期：按乙方响应文件承诺执行。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免费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资金性质：银行贷款。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系统安装部署完毕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培训结束并验收合格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7%，合同金额的3%在免费保修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付清（无息，成交供应商必须在收到相应合同款项后的七个工作日内开具相应的正规发票给采购人）。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成交金额的3%交纳。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3.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及相关要求

3.1 履约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并且到账。

3.2 履约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或本票交纳方式的，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支票、汇票或本票原件。

3.3 履约保证金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保函原件。

3.4 履约保证金指定帐户

开户名称：广西城市建设学校

开户行：建设银行桂林分行高新支行

账号：45001635207050507101

（注：请付款方注明收款人姓名及款项用途）

3.5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

（1）由成交供应商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附件1），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2）退还方式如下：

①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成交供应商银行账户。

②采用支票、汇票或本票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成交供应商银行账户或由成交供应商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人办理支票、汇票或本票原件退还手续。

③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方式的，由成交供应商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向采购人办理保函原件退还手续。

（3）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4）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后存在违约情形的，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原件不予退还。保函形式的采购人按相关规定由出具保函的银行、保险机构承担供应商违约赔付责任，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备注：

（1）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或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至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及义务之日止）的，不予签订合同。

（2）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售后服务

1.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2.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3.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最短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要求的年限【货物免费保修期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若乙方竞标承诺货物免费保修期超过竞争性谈判要求年限的，按其承诺执行】，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保修范围内。超过货物免费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4. 若乙方提供假冒伪劣产品，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55条之规定按全部货款的三倍赔偿甲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为原装正品的、全新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竞争性谈判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竞争性谈判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甲方现场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逐条对应进行核验，核验不合格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并全部退货，同时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由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负责承

担全部赔偿责任。如有异议，将交由国家认可并具检验检测资格的第三方机构邀请相关专家进行实际检验，所有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6.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7. 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8.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10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七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

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由此发生的诉讼费、鉴定费、保全费、律师费等纠纷解决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竞争性谈判文件；

2. 乙方提供的竞标（或应答）文件；

3. 技术响应表、商务响应表、售后服务承诺书；

4. 成交通知书。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两份、乙方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 |
|-------|-------|
| 甲方（章） | 乙方（章）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 |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经办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年 月 日 </div> | |

合同附件

一般货物类

| | |
|--|--|
|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 |
|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 |
| 3. 保修期责任: | |
| 4. 其他具体事项: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 评审方法

谈判小组以竞争性谈判文件为依据，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含3名）成交候选人（评审报价相同时，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最后报价相同时，依次按节能环保产品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免费保修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前述指标均相同时，由谈判小组各成员对相关供应商当场投票表决，得票多者优先；按前述程序仍无法确定供应商排名顺序的，由评审委员会抽签决定），并编写评审报告。

说明：小型和微型企业最后报价扣除计算。

（1）评审报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报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最后报价。

（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相关职能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其所竞标产品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6%的扣除，即评审报价=最后报价×（1-6%）（以供应商按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的《谈判报价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相关职能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为评审依据）。

（3）供应商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被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以供应商按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的《谈判报价表》和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评审依据】。

（4）供应商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被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证及在本企业缴纳的社保证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以供应商按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的《谈判报价表》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评审依据）。

（5）除上述情况外，评审报价=最后报价。